

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食药行指委〔2019〕15号

关于举办全国职业院校药品经营服务类专业骨干教师 药品购销、储运技能提升研修班（第一期）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印发的《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及教育部等五部门印发的《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2018—2022年）》（教师〔2018〕2号）有关要求，提升药品经营服务类专业骨干教师素质能力，使一线教师了解药品流通行业最新政策与人才需求变化前沿趋势，按照新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结合典型案例与实操演练，掌握药品陈列、首营审核、处方审核与用药指导、药品收货与验收、药品入库和出库等环节的规范操作要求，食药行指委定于2019年7月中旬在山东威海市举办全国职业院校药品经营服务类专业骨干教师药品购销、储运技能提升研修班（第一期）。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全国职业院校药品经营与管理、药品服务与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药学及相关专业骨干教师、教学秘书、系主任，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及二级委员会成员单位有关人员。

二、培训内容

（一）行业发展模块

邀请行业专家解析药品流通行业最新政策和人才需求变化。

（二）药品陈列模块

- 1.药品陈列原则介绍。
- 2.药品陈列教学指导经验分享。

（三）处方审核与用药指导模块

- 1.处方审核流程和工作要点。
- 2.用药指导工作规范要求讲解与演示。

（四）实操模块

- 1.首营企业、首营品种审核内容和审核程序。
- 2.首营审核实践教学项目设计。
- 3.药品收货与验收工作流程讲解与操作。
- 4.药品入库储存工作流程讲解与操作。
- 5.药品出库工作流程讲解与操作。

三、培训时间及地点

培训时间：2019年7月15日—7月20日（7月15日报到，7月20日返程）。

培训地点：山东药品食品职业学院（山东省威海市威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新城）。

报到地点：威海美伦海景酒店（地址：威海环翠区文化西路278号，电话：0631-5784666，乘车路线详见附件1）。

四、其他有关事项

（一）报名方法

- 1.微信报名：请扫描下方二维码，填写报名回执。



2.填写报名回执（附件 2），发邮件至 1695264085@qq.com。
报名截止日期：2019 年 7 月 10 日。

（二）本次培训由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主办，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高级研修学院和山东药品食品职业学院共同承办。培训费为 2160 元/人（含培训、资料、用餐、结业证书等费用），报到时刷卡或现金缴纳。培训期间住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单标间均为 380 元/间）。

（三）培训结束后，由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颁发结业证书（模板见附件 3）。

（四）本次培训限额 90 人，最终报名以报名回执顺序为准，请各学员发送报名回执之后务必电话确认是否收到。

联系人：李老师 高老师

电 话：010-63316296 010-63369261 13693602119（李）

- 附件：1.乘车路线
2.报名回执
3.结业证书模板



附件 2

报名回执

联系人*		手机*		联系电话	
单位*				传真*	
通讯地址*				邮编*	
是否需要安排住宿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住； <input type="checkbox"/> 拼住 需协助安排___日至___日住宿，共___间			缴费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现金 <input type="checkbox"/> 刷卡 <input type="checkbox"/> 汇款
发票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 (开专票必填)	开票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及电话				
	开户行及帐号				
姓名	性别	职务/职称	手机号码*	E-mail 地址*	备注
您对本次培训的建议					

注：1. *为必填项。本表可自行复制，请发送至 1695264085@qq.com。

2. 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或增值税专用发票请咨询单位财务。

附件 3

